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387,473,58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4.48%；中信国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投资”）系国安集团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117,452,71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0.45%；国安集团与国安投资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04,926,2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93%。国安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国安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数量为 504,926,298 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100%。
- 本次解除司法轮候冻结之后，公司控股股东国安集团持有的本公司 387,473,586 股无限售流通股仍处于 100%冻结状态。

2019 年 5 月 1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5 号），其中国安集团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被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 387,473,586 股，冻结起始日为 2019 年 5 月 9 日，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近日，公司收到《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1 司冻 0107-01 号），通知显示该笔司法轮候冻结已解除，解冻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7 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本次股份被解除司法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冻股份	387,473,586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4.48%
解冻时间	2021 年 1 月 7 日
持股数量	387,473,586 股
持股比例	34.48%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387,473,586 股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4.48%

二、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国安集团于 2019 年至今发生多次股权司法轮候冻结事项，关于历次司法冻结事项公司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了公告。本次控股股东国安集团所持 387,473,586 股股份解除司法轮候冻结后，仍存在被司法轮候冻结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相关诉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等一切正常。《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九日